**上市、上櫃公司股權比例達5％以上股東資料編製基礎說明**

一、資料日：

每季底最後一營業日。

二、編製基礎：

（一）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二）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比照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之證券所有人名冊(融券不回補)計算各信用交易餘額之分配。

（四）信託帳戶係以受託人之信託專戶統一編號及信託分戶編號為歸戶原則；信託分戶編號為空白者，不予歸戶處理。

（五）股東持股比例(%)＝該股東持有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總股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含庫藏股）之總股數，且計算至百分比小數點2位，百分比小數點第3位以後無條件捨去。

三、報表欄位：

（一）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1.係指股東開設帳戶之ID。

2.提供全稱不遮罩。

（二）戶名：

1.係指股東開設帳戶之名稱。

2.提供全稱不遮罩。

3.股東開設之帳戶有維護長戶名者，以長戶名列示，否則以基本資料戶名列示。

4.股東於證券商保管劃撥帳戶、發行人一般保管帳戶或登錄專戶，同時有相同ID之帳戶時，以證券商保管劃撥帳戶所維護之戶名列示，且以帳戶之帳號排序最大者之戶名列示。

（三）普通股股數：

1.係指股東帳戶於資料日歸戶後，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股數，且含私募股數。

2.股東有融資買進餘額者，依證券交易所「臨時股東會計算融資人過戶股數作業要點」計算股數。

（四）特別股股數：

1.係指股東帳戶於資料日歸戶後，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全部特別股股數，且含私募股數。

2.股東有融資買進餘額者，依證券交易所「臨時股東會計算融資人過戶股數作業要點」計算股數。

（五）持有總股數：

係指普通股股數及全部特別股股數加總。

（六）持股比例(%)：

1.持股比例(%)＝股東持有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總股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含庫藏股）之總股數

2.持股比例計算至百分比小數點2位，百分比小數點第3位以後無條件捨去。

3.持股比例達5%(含)以上者，始列示於報表。